

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爱屋企管”）持有公司 179,721,2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3.40%，爱屋企管及其一致行动人施辉先生、郁瑞芬女士、上海海永德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上海德永润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迎水巡洋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合称“爱屋企管及其一致行动人”）合计持有 212,607,2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.17%。

●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爱屋企管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0,096,797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5 月 05 日披露的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。

2023 年 11 月 28 日，公司收到了爱屋企管发来的《关于减持所持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》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爱屋企管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，现将爱屋企管股份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5%以上第一大股东	179,721,200	53.40%	IPO前取得：179,721,200股

注：IPO前取得的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及其权益分派转增股。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179,721,200	53.40%	爱屋企管为施永雷先生持股80%、郁瑞芬女士持股20%的有限责任公司。
	施辉	4,073,000	1.21%	爱屋企管为施永雷先生持股80%、郁瑞芬女士持股20%的有限责任公司，施辉先生为施永雷先生父亲。
	郁瑞芬	10,773,000	3.20%	爱屋企管为施永雷先生持股80%、郁瑞芬女士持股20%的有限责任公司，施永雷先生和郁瑞芬女士为夫妻关系。
	上海海永德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8,555,400	2.54%	郁瑞芬女士为该有限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。
	上海德永润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,784,600	0.83%	施辉先生为该有限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。
	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迎水巡洋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6,700,000	1.99%	郁瑞芬女士为该私募基金的唯一所有人，2020年9月29日，施辉先生、郁瑞芬女士与该私募基金签署《一致行动协议》。
	合计	212,607,200	63.17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 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(股)	当前持 股比例
上海爱屋企业管 理有限公司	6,600,000	1.96%	2023/5/22~ 2023/5/22	大宗交易	13.93—13.93	91,938,000	已完成	173,121,200	51.44%

注 1：上表中爱屋企管减持比例、当前持股比例均以本公司当前总股本 336,559,908 股为基数计算所得。

注 2：上述股份减持数量 660 万股中，均来源于 IPO 前取得的股份。

注 3：减持完成后，爱屋企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206,007,200 股，持股比例为 61.21%。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29日